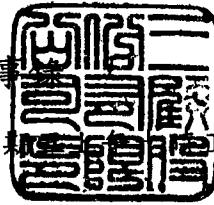


三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屆第二次董事會議事



-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一）
二、地點：本公司會議室
三、出席董事：廖振華、汪啟華、石啟宇、陳榮華（代理出席）、洪義富共五人

請假董事：無

缺席董事：無

四、列席監察人：陳永琳

五、列席稽核主管：楊麗美

六、主席：廖振華

記錄：王睿祥

七、主席報告：略

八、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略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略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略
4.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略

九、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決算表冊及合併決算表冊業經誠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提請董事會承認。

說明：本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決算表冊及合併決算表冊業由資誠會計師事務所陳美姿、蕭金木會計師查核竣事，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敬請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一致承認。

第二案

案由：選任（準）審計委員會之委員案

說明：（一）依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之規定，本委員會由董事會決議由至少三名董事組成之，其中應有獨立董事參與並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二）擬選任獨立董事陳榮華擔任召集人，洪義富、石啟宇為審計委員會之委員。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一致通過。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經主席徵詢全體董事無其他議案後宣布散會

主席：廖振華

記錄：王睿祥

